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 711 号，以下简称《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 号）的要求编制，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年度报告的电子版可在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网站（<https://xxgk.jcgov.gov.cn/szfgzbm/jcsgyhxxhj/zfxxgknb-31172/>）下载。如对本年度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办公室联系（地址：晋城市政务服务中心东四楼 449 室，电话 0356-2218747，电子邮箱：jcjxwbgs@163.com）。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方面

我局加强政策落实，深化公开信息内容。结合工作实际，继续深化主动公开信息内容，重点做好决策公开、管理公开、

服务公开、执行公开、结果公开以及栏目专题公开等信息的内容保障。持续推进政策落实情况，强化权力监督，深入推进决策和执行公开，提高政策制定和实施的公开透明度，以公开促进依法行政和政策落地见效，增强落实执行力，实事求是公布进展和完成情况。

（二）依申请公开方面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我局未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事项。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

我局成立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实了专人负责，并进一步完善了相关制度，确保我局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发布及时。

（四）监督保障方面

我局成立了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健全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并积极配合市政府办和市大数据局对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实施情况的监督检查，做好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 办理 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 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 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 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 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效，确保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正常有序开展，但是也存在一些不足和问题，一是政策解读形式和渠道单一；二是信息公开工作队伍能力建设不够，信息公开机构和人员队伍建设不能满足形势发展需要，一定程度上制约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深入推进。

下一步，我局将围绕市委市政府工作部署，结合实际情况，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不断提升政务公开工作质量和水平。一是强化责任落实，及时有效地收集、报送信息，充实信息来源，丰富信息内容，确保信息公开信息量的时效性，增强信息公开效果；二是提多元化政策解读形式，确保政策有效地贯彻落实；三是将信息公开列入业务培训计划，切实提高人员队伍的综合素质和业务能力。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机关 2024 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
本报告电子版可从“晋城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
(www.jcgov.gov.cn) 下载。

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国资委）

2025 年 1 月 2 日